

#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强物业小区 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物业管理中心、各物业服务企业：

近日我区南湾街道英郡年华小区、南新小区连续发生火灾，造成1人死亡。为吸取有关教训，确保我区物业小区消防形势总体安全可控，切实维护小区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现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实施若干规定》有关规定及区消安委关于强化“城市管理治理年”消防专项整治工作的要求，将加强物业小区消防安全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 一、提高认识，落实责任

各物业服务企业应充分认识物业小区消防安全防范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增强责任感，切实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及消防应急预案，保障物业小区的消防安全防范工作落实到位。

### 二、加强管理、消除隐患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强物业小区常态化消防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一是重点对小区消防设施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对消防供水系统、消防栓器材、灭火器等定期进行维护保养；二是加强对消防通道的日常管理，对小区内占用、堵塞消防车道、疏散通道以及其他影响人员逃生和灭火救援行为进行排查和清理；三是加大防火巡查和夜间巡查力度，检查电气线路是否符合安全要

求、消防器材配置是否齐全、完好有效等；四是对检查中发现的消防安全隐患问题要做好台账登记，并及时跟进整改，如重大消防隐患应及时报告消防主管部门；五是加强物业管理人員消防知識培訓，制定和落實安全培訓計劃，開展消防應急演練，提高消防應急反應能力和管理水平。

### 三、加大檢查，及時報送信息

請各街道物業管理中心根據“城市管理治年”消防專項整治工作部署，加大對轄區各物業服務企業落實安全生產工作的檢查力度，督促各物業管理處認真排查並消除安全隱患，確保轄區物業小區安全穩定，並於每月10日和25日前將填寫好的物業小區安全生產檢查汇总表（見附件），加蓋公章後報送至區住房建設局物管科（聯系人：岑登，電話：28589867，傳真：28589870）。

附件：物業小區安全生產檢查汇总表

